

神學院通訊

Divinity School Newsletter

第廿二期 **Issue No. 22**
(總第一〇六期) (Original Issue No. 106)二〇〇九年十一月
November, 2009電話 Tel : (852) 2609-6705 傳真 Fax : (852) 2603-5224
電子郵件 Email : theology@cuhk.edu.hk
網址 Website : www.cuhk.edu.hk/the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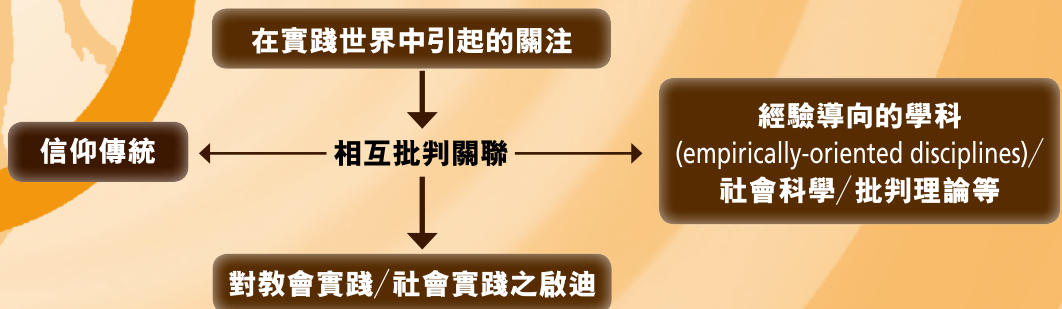
*Enjo-kōsai*的 實踐神學反思¹

關瑞文
本院署理院長

前言

Enjo-kōsai 的華語是「援交」。自從去年援交少女肢解案被揭發後，「援交」這個名詞，在本地不脛而走。雖然，這個社會現象的嚴重性，可能已被媒體誇大，但對它作出實踐神學反思，仍是饒具意義的。

實踐神學 (practical theology) 是什麼呢？對不少人來說，實踐神學，就是把系統神學家提出來艱澀抽象的理論及釋經學者的釋經結果，發展成技巧且應用到實踐世界中。然而，這種理解，早已過時。上世紀中之後發展出來的詮釋學，已把「從理論應用到實踐」的直線思維推翻了。在神學界中，這種詮釋學反思，也更新了人們對實踐神學的了解。奧斯馬爾 (R. R. Osmer) 在《國際實踐神學期刊》*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actical Theology* 的創刊號以主編人的身分這樣說：「『新的』實踐神學，再不是只關注應用與技巧的問題。」法利 (Farley, 1990, p. 934) 也強調，實踐神學是處境神學的一種，它以學術神學的嚴謹方法及態度，探討基督宗教羣體的實踐，及當下社會及世界的狀況。綜合不同神學家 (Ballard & Pritchard, 1996; Browning, 1991a, 1991b; Farley, 1987, 2003; Forrester, 2000; Fowler, 1999; Heitink, 1999; Mudge & Poling, 1987; Ven & Schultz, 1993) 的分析，我們可以歸納出實踐神學的方法框架如下：



¹ 本文的主要內容，曾於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主辦的「跨專業，多角度：探討青少年援交現象」研討會 (29.08.2009) 中作了口頭發表，唯數日後報告內容被各大報章傳媒斷章取義地扭曲報導。筆者有見及此，決定輯寫成文，以闡述筆者的原來觀點。

實踐神學以現實世界的議題作為起點，同時以經驗導向的學科等提供之視域及信仰傳統提供的神學視域去分析之，把兩種分析放入相互批判關聯（即mutually critical correlation（參Tracy, 1975））的框架中進行對話，最終目的在尋索轉化實踐世界的可能性及手段。本文正是要以此種方法，探索「援交」的論述²的社會/神學含意，從而對資本主義社會提出一些諫言。

Enjo-kōsai之風及相關的討論

Enjō-kosai 這個名堂，源於1970年代的日本。*Enjō-kōsai*，最初是指有錢商人對貧苦大學生的助學，當中也許會涉及性交易。到1982年，日本出現了「愛人銀行」風潮，某些公司扮演中介角色，為男女介紹交際對象，後來發展成性買賣事業，最終被政府取締。進入1990年代，日本社會赫然發現，大約5%學生已跌入*enjo-kōsai*的市場 (Kadokura, 2007)。

於2000年代中之前，香港社會似乎仍未留意到援交這個名堂。林藹雲就曾於2003年以〈為何*enjo-kōsai*在台灣卻不在香港流行？〉為題發表論文 (Lam, 2003)。然而，如果我們視*enjo-kōsai*等同於「業餘青少年性出售」，³類似的社會現象早已被討論過，例如1980年代的「嘸妹仔」，1990年代的老泥妹、伴遊、伴唱、指壓妹、私鐘妹，2000年代的網吧輔導員等等。事實上，在1990年代末開始，援交一語已被引入香港：1998年鄧凱光執導了《青春援助交際》一片，當時他把援交等同了PR女郎；1999年香港電影金紫荊獎頒發了十大外語片獎予《澀谷24小時》，片中就是講述一位因為立志赴美留學的少女如何想透過參與援交去達成願望的故事；2005年《頭文字D》片中周杰倫的女朋友為了養家而參與援交等等。

在香港，有關援交的討論，似乎不離幾個層面。第一，假定援交是個體道德敗壞的現象。這個觀點，把整個現象化約為個體層面的道德問題。第二，假定援交是由家庭、學校等社化系統之功能退化引起的現象。持這種觀點的人，提倡社會要多投放資源，強化家庭功能、家庭教育、學校性教育、輔導資源等等。第三，認為援交現象源於社會中的消費主義等。這個觀點，認為青少年援交，罪在成年人社會一向鼓吹消費、吹捧名牌，以致年青人陷溺於消費主義心態，為求買得新手機，甚至LV手袋，走上了援交的賺快錢之途。⁴

筆者認為，我們大可以離開以上三個層面去理解援交現象。下文要指出，援交現象是植根在資本主義的深層價值觀裏。

援交與資本主義社會

有兩點涉及援交現象是值得留意的。一，按香港基督教服務處（2009）於本年8月發表的一項問卷調查發現，在一般人的想像中，援交不是一面倒地是負面的，而援交也不一定是被理解為賺快錢以滿足消費慾的貪婪愚蠢行為。二，國外不少研究（如Shinji, 1996）指出，參與援交的男女，大致可分兩大類：因不濟而參與援交 (for traumatic reasons)、為求快感而參與援交 (for pleasure and utilitarian purposes)。前者之援交男女包括來自破碎家庭者、極之貧窮者等；至於後者，則可包括品學兼優之高材生、中產家庭的子弟等。因此，我們有理由要問，為何在性方面相對保守的香港社會裏，援交會被賦予較正面（甚至較高尚）價值？這些「價值」是哪個範疇的價值？要回答這兩個問題，我們得對援交被如何言說進行分析。

不少人指出，*enjo-kōsai* 是「性工作」甚至「賣淫」的委婉語。但我們也必須留意*enjo-kōsai*一語在相關論述中扮演的重要角色。*Enjo*翻過來就是「援助」的意思，英文常見翻譯是*compensated, financially-assisted*等，是經濟範疇的字詞；*kōsai*之意是「交際」，是人與人之間的友誼，詞性屬社交範疇。把兩個不同範疇的概念雜交成詞，⁵本身是很有趣的現象。援交，本來就是一種原來是社交的活動卻結合了經濟交易之元素。既然是一種經濟交易，有賣方，也必有買方，也當然有貨品。究竟援交中的貨品是什麼呢？是青少年身體。⁶

² 「論述」本身是一種實踐。

³ 按研究，援交不一定涉及性關係，參與者也不一定是年青人。

⁴ 在國外的討論中，也有以女性主義觀點討論此議題，認為不該視援交為社會問題，而視之為在父權結構中的解放之音，是彰顯着婦女重獲身體自主權的文化抗阻力 (Chizuko, 2003; Ho, 2003)。然而，在本土就似乎未有類似論述。

⁵ 就此「雜交」現象，林藹雲 (Lam, 2003) 曾從別的角度討論。

⁶ 當然，參與援交的賣方，不一定是青少年人。有報導指出成年人（男女）也可以是援交中的賣方。但環顧時下的援交論述，援交經常被想像為「十來歲學生妹賣自己的身體」。基於本文的焦點是分析援交「論述」，因此說援交中的貨品是「青少年」身體，是配合本文分析的。

青少年身體當然處處皆是，但如果作為貨品，肯定是稀有而矜貴的。看看目下的「嘸模」現象，就可以知道。⁷「嘸模」之身體可賺來數百萬，大概因為「嘸」的身體真的很值錢。Angelababy之所以成為城中話題，大概不只因為其誘人身材，更因為她那張“baby”面孔再加上“baby”名字。「藝人裸照事件」也可被看為是「青少年身體在市場是矜貴貨品」的一個側面。一個本來被包裝為天真清純的身體，在裸照事件暴光後，仍然企圖以「天真」來詮釋事件以保留其身體的市場價值。這種「保值」的公關計算後來失敗了，因此要用一年時間過度，並且當考慮重新包裝 (repackaging) 時，「天真」的元素，已大大減少。同一個身體一年後要另謀市場出路，因為在現代城市人的眼裏，公開地被「使用過」的身體，已無法重拾天真的了。

青少年身體有市場價值，因為在現代社會裏，它是「禁用品」，是“a body prohibited for use”(Chizuko, 2003, p. 322)。當佐藤 (Sato, 1998) 分析在日本和美國有關「何謂少女」的定義時也提到，青少年身體之所以在市場有價，正是因為其「禁用品性」。可以這樣說，能夠享用被禁用的東西，會帶來一種由逾越 (transgression) 而產生的愉悅 (pleasure)。這種逾越/愉悅，肯定有價，也必定有買方。至於賣方呢？小倉千加子 (Ogura Chikako；引述自Chizuko, 2003, p. 322-323) 說，所謂「少女青少年期」，是當女子發現自己擁有一個被男性以慾望的眼光凝視着的身體之時刻展開的。在資本主義市場裏，也多開拓了一條自由交易之路，讓「女為悅己者容」可轉化成「女為買己者容」。

為何援交會如此吸引人談論呢？除了因為青少年身體極具潛在的市場價值外，也因為援交的交易在有意無意間被言說為非常體貼市場交易規範。⁸市場交易規範包括 (Anderson, 1993; Spillman, 1999)：

1. 抵買抵賣：

- 1.1 雖然青少年身體歷來矜貴，但對買方來說，一般是港幣1500元的「肉金」是有能力支付的。對賣方來說，「肉金」能換來的手機或手袋，也是極為吸引的；
- 1.2 雖然援交雙方實際上都有一定風險，但援交一般來說都被想像為買賣雙方皆享有安全感的，因為按傳媒報導援交客人多是三十來歲已婚及有良好職業的男士。他們絕少會在交易後留下「手尾」。賣放也只是要賺快錢的少女，也多不會留下「手尾」。事實上，研究指出不少援交女只做熟客生意，因此雙方的機會成本不高；
- 1.3 對賣方來說，只要交易不被公開，即使到頭來要與客人造愛，主觀上也未必是大不了事情，畢竟對不少已有性經驗的青少年來說，「拍拖造愛」與「援交造愛」的分別不在於有否「性交」，而在於是否會「收錢」。

2. 非人際關係化：網上訂貨、在街上或茶餐廳「相睇」、開始彷彿拍拖、造愛、結帳……全程都是非人際關係化的，但卻有疑似被愛的感覺，這種以人際關係感包裹着非人際關係的核心，比召妓更勝一籌。

3. 自由選擇，雙方不需向對方負責任：最佳的市場是具自由的元素的。不少問卷調查研究 (如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2009) 指出，援交中的「揀客」經常被想像為極度自由的。⁹賣方認為「有得揀」，買方當然也「有得揀」，當然若不合眼緣，買方也要付上大約50元的「相睇費」。¹⁰

因此，我們可以這樣說，「援交」是被論述為青少年的身體進入資本主義市場被看為商品以作抵買抵賣的好渠道，其性質與整體市場社會的價值系統極有共鳴。這種價值，與生活在資本主義下的香港人的價值大同小異。如此，它不脛而走。

⁷ 這裏絕無意思把「嘸模」看成是參與援交中人，也更非把「嘸模」與「援交」扯上任何因果關係。把「嘸模」看成是掀起「援交」熱潮的人，肯定不認識「援交」的歷史發展過程。

⁸ 還有一個原因，是「援交」這個委婉語能有力地把「性交易」作出了正向的文化易構 (positive cultural reframing)。因篇幅所限，本文無法討論此點。有興趣者可參考Spillman(1999)。

⁹ 雖然事實並非如此。

¹⁰ 按Anderson，市場規範還包括“goods traded are rivals”，“caring only about wants”，“choices are marked by exit”。因篇幅所限，不能詳述。

批判反思

如上已說，「援交」一語是把兩個不同範疇的概念雜交成詞。本來是一種社交活動，現在結合了經濟交易之元素，並且在援交的交易中，透過青少年身體的買賣，友誼被「交易化」了。按哈貝馬斯 (Habermas, 1984) 的分析，現代社會由兩個層面構成，一是生活世界 (life world)，二是系統 (system)。簡言之，生活世界是由交往行為 (communicative action) 主導的，它的基礎是社羣的共享意義 (shared meanings)，它的目標是讓人與人能互相瞭解、互達共識、使社會一體化及社會化可能。友誼該是以語言和符號為媒介，以交往理性為運行規則。「生活世界被殖民化」，即是系統深層地入侵生活世界，以工具理性透過金錢等入侵生活世界，使系統主宰着生活世界。生活世界被殖民是現代社會常出現的問題。正如安德森 (Anderson, 1993, p. 46) 指出，我們的確可以用金錢在市場進行交易以換來美好生活，但同時沒有人願意看見金錢可以買來美好生活的全部。骨子裏誰願意看見友誼交際的愉悅淪為買賣貨品。「援助」「交際」，正反映着一種生活世界被殖民化的現象。

如果本文分析是對的話，「援交」之所以被賦予相對正面的觀感，又被言說為一種不可阻擋的趨勢多於被言說為社會問題，其核心在於當中的「市場交易價值觀」的專橫。因此，我們批判的對象，不該是位於表層的援交（例如說它如何不道德等），而該是位於深層的「市場交易價值觀」的專橫。這種價值觀的專橫，把一切符合「市場交易」規範的都看為是好的。當如此單元的價值觀無限膨脹時，很多本來不屬商品範疇的關係（如友誼等）都會被商品化起來以致被扭曲。

彼得雷拉這樣說：「沒有另類故事，就不可能有改變 (no change is possible without an alternative "narrative")」(Petrella, 2000)。在「市場交易價值觀」橫行的社會裏，我們需要怎樣的另類故事呢？或許正如不少社會批判理論家認為（如Sennett, 2006; Sergiovanni, 2005），我們需要重新倡導非交易性的羣落 (community) 意識，以抗衡以金錢交易、利益計算為本的價值觀念。基督宗教的傳統以什麼資源來建搭非交易性的羣落式的另類故事呢？穆厄洛蓓達 (Moe-Lobeda, 2002) 對馬丁路德的詮釋，提供了很大的幫助。

按穆厄氏，在馬丁路德的神學裏，以三種形態－聖餐、團結、充滿上帝之愛的聖餐羣落 (communing community) 一表達出來的 *communio*，是培育具德性主體的泉源，而這個泉源是建基在五個神學精華之上：聖餐經濟倫理、基督之內住、宗教操練、堅持人的罪性、上帝臨在於世人的敗壞中。現一一簡述：

1. 聖餐經濟倫理：馬丁路德認為，信徒該視聖餐為愛的禮儀表達。參與此禮儀的人被培育為樂於愛人的道德主體，把一切只為己利的「愛己」驅走，讓尋找公共善的傾向生根於生命中，以致人會為別人的需要着想。浸淫於聖餐的祝福的人，久而久之的培育出分享的情操，以致其經濟行為變成為愛鄰舍的表達。
2. 基督之內住：馬丁路德的神學確認，上帝是內住於萬事萬物的。因此，上帝無邊的愛充滿了並洗滌着聖餐羣落的心靈，也藉聖餐羣落把上帝的愛體現於人世間每個角落。這種基督內住神學，塑造基督徒成為以愛為本的道德主體。
3. 宗教操練：馬丁路德指出了六種操練：(1) 與受苦者同在；(2) 聆聽並信靠上帝的話語，並體會上帝話語的大能；(3) 懇切祈禱，以信心尋求聖愛的道德力量；(4) 學習如何把上帝話語實踐於當下生活；(5) 每天誦讀及默想主禱文、信經、誡命等；(6) 參與聖餐禮儀，建立主愛羣落。
4. 堅持人的罪性：除了說在基督裏人的道德主體可以是內住基督的道德主體因而充滿道德勇氣及靈力，馬丁路德同時又大聲疾呼堅持縱然人因信稱義但仍舊是徹底的罪人。人始終是 *se incurvatus en se* (專心為己，自私為己)。¹¹只有這種充滿辯證張力的道德主體自覺意識，才能使人不會絕對化及真理化自己的道德判斷。
5. 上帝臨在於世人的敗壞中：馬丁路德的十架神學在提醒人們，基督是臨在於十架的痛苦深淵中。什麼地方有苦痛，什麼地方就有上帝的臨在。以十架神學為基礎形塑出來的道德主體，在抗衡中、在說“不”時，能夠懷有無比的道德勇氣，即使在因抗衡而遭苦待甚至抗爭全然落敗時仍能堅持，因為他們深知並且確信，上帝確實臨在於上帝消聲匿跡的地方。十架上的離棄與基督內住的把握，互為辯證，互為消長，塑造出知其不可為而為之的道德主體，成為終極的抗衡者。

由於版位有限，詳細參考書目會上載至本院網頁 www.cuhk.edu.hk/theology，敬請留意。

¹¹ Self curved in on self.